

证券代码：838547

证券简称：天盛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南通天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4 年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4 年拟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在审议通过的授权理财期限内任一时点，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预计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在授权理财期限内任一时点内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四）委托理财期限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类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测性。为防范风险，公司安排专人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动向，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南通天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南通天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8日